



2023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11

单位名称：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增强学生身体素质，提高学生艺术素养，培养学生生活本领，加强教师管理和职业道德建设。

（二）引领教师专业发展。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建立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建设适合学生发展的课程

（三）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实施以学生发展为本的教学，建立促进学生发展的评价体系，提供便利实用的教学资源。营造和谐安全环境。

（四）建设安全卫生的学校基础设施，建立切实，可行的安全与健康管理制度，开展以生活技能为基础的安全健康教育，营造尊重包容的学校文化。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黄骅市学院路小学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9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498.9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2.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1.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9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91.52	总计	62	2,691.5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院路
小学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91.52	2,691.52					
205	教育支出	2,498.94	2,498.94					
20502	普通教育	2,498.94	2,498.94					
2050202	小学教育	2,498.94	2,498.94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92.58	192.58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92.58	192.58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92.58	19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91.52	2,196.57	494.95			
205	教育支出	2,498.94	2,196.57	302.37			
20502	普通教育	2,498.94	2,196.57	302.37			
2050202	小学教育	2,498.94	2,196.57	302.37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92.58		192.58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92.58		192.58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92.58		19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9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498.94	2,498.9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2.58	192.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1.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91.52	2,691.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91.52	总计	64	2,691.52	2,69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91.52	2,196.57	494.95
205	教育支出	2,498.94	2,196.57	302.37
20502	普通教育	2,498.94	2,196.57	302.37
2050202	小学教育	2,498.94	2,196.57	302.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58		192.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58		192.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58		19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31.46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6.3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8.8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84.7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3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2.0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7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3.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96.57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
院路小学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单位）：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691.52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0.87万元，增长0.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691.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91.5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691.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96.57万元，占81.61%；项目支出494.95万元，占18.3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91.5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87 万元，增长 0.4%，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2,691.5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87 万元，增长 0.4%，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691.52万元,比上

年增加10.87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2,691.52万元，比上年增加10.87万元，增长0.4%，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发生；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发生。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发生；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发生。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69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3%，比年初预算减少18.1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生均公用经费预算中部分项目本年度未完成评审，资金未支付；本年支出2,69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3%，比年初预算减少18.1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生均公用经费预算中部分项目本年度未完成评审，资金未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69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3%，比年初预算减少18.13万元，主要原因是生均公用经费预算中部分项目本年度未完成评审，资金未支付；本年支出2,69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3%，比年初预算减少18.13万元，主要原因是生均公用经费预算中部分项目本年度未完成评审，资金未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发生；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发生。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发生；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发生。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91.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2,498.94 万元，占 92.84%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92.58 万元，占 7.16%；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96.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96.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9 个，共涉及资金 494.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中央公用经费 4210（小学）”等 9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4.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 9 个项目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3 个项目未完成评审，资金结转至 2024 年，待项目评审完成，完成支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城乡义务教育补助-中央公用经费 4210（小学）项目及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公用经费 1121（小学）项目等 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城乡义务教育补助-中央公用经费 4210（小学）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义务教育补助-中央公用经费 4210（小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3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0.58 万元，执行数为 166.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目标 50 分，二是效益目标为 30 分，三是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四是预算执行率为 4.7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3）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8.43 万元，执行数为 25.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目标 50 分，二是效益目标为 30 分，三是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四是预算执行率为 6.6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院路小学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8.430000	到位数	38.430000			执行数	25.574625 66.55				
		其中:财政资金	38.4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8.4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57462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我校正常运转, 科学发展义务教育; 抓好小学基础建设, 提高办学条件。				未完成				66.55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义务教育学生数	受益义务教育学生数	15.00 =	5207	人	受益人数5207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受益人数覆盖率	受益人数覆盖率	15.00 =	100	%	收益覆盖率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及时率	支出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及时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10.00 =	38.43	万元	实际支出25.574625万元	未完成	6.6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提高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		15.00	文字描述	满意	满意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15.00	文字描述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0 ≥	90	%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3.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剩余资金结转至2024年支付											
填报人:		王磊			联系电话:		1597332710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4）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1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69 万元，执行数为 14.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目标 50 分，二是效益目标为 30 分，三是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四是预算执行率为 5.09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院路小学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 - 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690000	到位数		28.690000	执行数		14.614972	50.94		
		其中:财政资金	28.6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8.6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61497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展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我校正常运转。				未完成				50.94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学生人数	15.00	=	5207	人	受益人数5207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受益人数覆盖率	受益人数覆盖率	15.00	=	100	%	覆盖率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90	%	及时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经费支出金额	义务教育经费支出金额	10.00	=	28.69	万元	实际支出14.614972万元	未完成	5.0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拨义务教育经费	拨义务教育经费,缓解学	15.00	文字描述	拨付到位		拨付到位	完成	15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学校正常运行	满足学校正常运行	15.00	文字描述	良好运转		良好运转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0.18	
五、存在问题		部分项目未支出,结转至2024年支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蕊			联系电话:		1537332710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要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10分。 7.实际完成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应填写“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偏离高度适度调低自评得分。										

(5)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本级补助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本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7.4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47 万元，执行数为 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目标 50 分，二是效益目标为 30 分，三是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四是预算执行率为 3.73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院路小学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黄桥市学院路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465000	到位数	5.465000	执行数			2.038877	37.31		
	其中财政资金	5.465000	其中财政资金	5.465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3887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展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教师正常运转。				未完成				37.31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补助人数	义务教育学生补助人数	15.00 =		5207	人	受益人数5207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助人员覆盖率	补助人员覆盖率	15.00 =		100	%	覆盖率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98	%	及时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10.00 =		54650	元	实际支出20388.77元	未完成	3.7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拨入义务教育本级补助资	拨入义务教育本级补助资	15.00 文字描述		拨付到位	拨付到位	良好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学校正常运行	满足学校正常运行	15.00 文字描述		良好运转	良好运转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10.00 =		100	%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3.73079	
	自评总分									87.4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部分项目未支出，结转至2024年支付。										
填报人:	王磊			联系电话:		1537332710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经费预算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 4.当年预算未执行，结转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值“未完成”，自评得分0分；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4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6.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7.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较大比例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指标权重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7.“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应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应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写“完成”，否则填写“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写“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6）2023 年人员经费调整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人员经费调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2.58 万元，执行数为 19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目标 50 分，二是效益目标为 30 分，三是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四是预算执行率为 1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院路小学2023年人员经费调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黄梯市学院路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2.580100	到位数		192.580100	执行数	192.580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580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580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2.580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保障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到位。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补贴发放到位率	反映工资补贴发放情况	15.00 ≥	95	%	已发放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人员队伍稳定率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	15.00 ≥	95	%	稳定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	10.00 文字描述	每月10日之前		已到卡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反映符合政策规定的人	10.00 文字描述	按政策标准发放		按政策标准发放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反映因工资福利待遇发放	10.00 ≤	10	%	无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10.00 ≥	95	%	正常运行	完成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5.00 文字描述	提高教师工作积极性		良好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值%	生态效益提升值%	5.00 ≥	95	%	良好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单位职工满意度		反映单位职工的满意度	10.00 ≥	95	%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磊				联系电话:		1597332710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7）2022 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 172 结转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

172 结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7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5.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目标 50 分，二是效益目标为 30 分，三是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四是预算执行率为 9.39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院路小学2022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172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 - 黄埭市学院路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002057	到位数		16.002057	执行数		15.019200	93.86			
	其中:财政资金	16.002057	其中:财政资金		16.002057	其中:财政资金		15.019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执校正常运转，科学发展义务教育。					未完成					93.86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义务教育学生数	受益义务教育学生数		15.00 =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受益人数5207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受益人数覆盖率	受益人数覆盖率		15.00 =		100	%	收益覆盖率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及时率	支出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及时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10.00 =		160020.57	元	实际支出15.0192万元	未完成	9.3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	提高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		15.00	文字描述	满意		满意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15.00	文字描述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0 ≥		95	%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385793
	自评总分					98.78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填报人:	王磊			联系电话:	1537332710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拨款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8）2022 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结转 2 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结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8.43 万元，执行数为 38.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目标 50 分，二是效益目标为 30 分，三是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四是预算执行率为 1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

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院路小学2022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结转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 - 黄骅市学院路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8.429856	到位数		38.429856	执行数		38.405186	99.94		
		其中:财政资金	38.429856	其中:财政资金		38.429856	其中:财政资金		38.40518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科学发展义务教育。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义务教育学生数	受益义务教育学生数	15.00	=	5207	人	受益人数5207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受益人数覆盖率	受益人数覆盖率	15.00	=	100	%	覆盖率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及时率	支出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及时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10.00	=	384298.56	元	可使用资金384298.56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	提高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	15.00	文字描述	满意	满意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15.00	文字描述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0	≥	95	%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磊			联系电话:	1537332710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如果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9）2022 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资金结转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资金结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5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68 万元，执行数为 15.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目标 50 分，二是效益目标为 30 分，三是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四是预算执行率为 7.28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院路小学2022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资金结转项目续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黄驿市学院路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678600	到位数			21.678600	执行数	15.792353		72.85	
	其中:财政资金	21.678600	其中:财政资金			21.678600	其中:财政资金	15.79235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抗校正常运转, 科学发展义务教育, 提高办学条件。					未完成			72.85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行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义务教育学生数	受益义务教育学生数	15.00 =	5207	人	受益人数5207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受益人数覆盖率	受益人数覆盖率	15.00 =	100	%	覆盖率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支出完成及时率	支出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及时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可以使用资金数额	10.00 =	216786	元	实际支出15.792353万元	未完成	7.2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	提高社会对学校工作的满	15.00 文字描述		满意	满意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促进学校平稳正常运行	15.00 文字描述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对学校满意度	学生对学校满意度	10.00 ≥	95	%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284766
	自评总分										94.5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部分项目未支出, 结转至2024年支付。									
填报人:	王磊			联系电话:	15373327107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资金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年初各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项目执行过程中的考核要求，能够反映预算资金执行效率，对今后的工作起到了指导性的作用。同时有个别项目年初绩效指标设定较为简单、不够全面、不易评价，针对此类绩效项目指标，在今后的年度预算工作中将进行进一步的完善，争取建立科学合理全面的绩效评价体系。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